关于旗下中信保诚稳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D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中信保诚稳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自2024年11月26日起对旗下中信保诚稳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增加D类基金份额，并对基金合同和《中信保诚稳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增加E类基金份额

自2024年11月26日起，本基金新增D类基金份额并单独设置基金代码（基金代码：020927）。D类基金份额的初始基金份额净值参考当日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投资者申购时可以自主选择与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E类基金份额或D类基金份额相对应的基金代码进行申购。由于基金费用收取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E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并公告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以及不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根据基金实际运作情况，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调整基金份额类别设置、对基金份额分类办法及规则进行调整、变更收费方式或者停止现有基金份额的销售等，此项调整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须提前公告。

二、基金份额的相关费用

1、本基金A类、C类、E类和D类基金份额适用相同的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

2、本基金A类、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C类、E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A类、D类基金份额	C类、E类基金份额
M＜50万	0.80%	0
50万≤M＜200万	0.50%	
200万≤M＜500万	0.30%	
M≥500万	1000元/笔	

（注：M：申购金额；单位：元）

3、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其中，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其他投资者所收取的赎回费中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归入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1）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续持有期	赎回费率
Y＜7天	1.50%
7天≤Y＜180天	0.1%
Y≥180天	0

（2）C类、E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续持有期	赎回费率
Y＜7天	1.50%
7天≤Y＜30天	0.1%
Y≥30天	0

（3）D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续持有期	赎回费率
Y＜7天	1.50%
Y≥7天	0

4、本基金A类、D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1%，E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3%。

三、申购、赎回和转换的数额限制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和转换的数额限制与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和转换的数额限制一致。

四、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适用的销售机构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以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为准。

五、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订

为确保中信保诚稳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D类基金份额等事项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见附件。

本次本基金增加D类基金份额并据此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作出的修订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也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变化，属于基金合同约定的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情形。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将在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中作相应调整。

投资者可访问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iticprufunds.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咨询相关情况。

本公司于本公告日在网站上同时公布经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涉及前述内容的，将一并修改，并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增加D类基金份额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及相关法律文件。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和本金安全。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上述基金表现的保证。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人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基金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附件1：《中信保诚稳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修改前内容	修改后内容
第二部分 释义	54、A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费、申购费，在投资者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并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或简称“A类份额”	54、A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费/申购费，在投资者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并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或简称“A类份额”、“D类份额”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八、基金份额的类别 本基金根据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赎回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A、C、E三类。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申购费，在投资者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并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但对持有期限少于30日的本类别基金份额的赎回收取赎回费，且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基金份额、E类基金份额。 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	八、基金份额的类别 本基金根据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赎回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A、C、E、D四类。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费/申购费，在投资者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并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但对持有期限少于30日的本类别基金份额的赎回收取赎回费，且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基金份额、E类基金份额。 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E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收取申购费。本基金C类、E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 4、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收取申购费，本基金C类、E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 … 6、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A类份额、C类份额和E类份额的申购份额具体的计算方法、赎回费率、赎回金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收取申购费，本基金C类、E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 4、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收取申购费，本基金C类、E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 … 6、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各类份额的申购份额具体的计算方法、赎回费率、赎回金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二、基金托管人 … （8）复核、审查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	二、基金托管人 … （8）复核、审查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 3、C类、E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1%，E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3%。 …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 3、C类、E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1%，E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3%。 …
第十八部分 基金的信息披露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 23、调整基金份额类别设置； …

附件2：《中信保诚稳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修改前内容	修改后内容
十一、基金费用	（三）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1%，E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3%。 …	（三）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1%，E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3%。 …

关于旗下中信保诚稳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D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中信保诚稳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自2024年11月26日起对旗下中信保诚稳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增加D类基金份额，并对基金合同和《中信保诚稳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增加D类基金份额

自2024年11月26日起，本基金新增D类基金份额并单独设置基金代码（基金代码：020504）。D类基金份额的初始基金份额净值参考当日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投资者申购时可以自主选择与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或D类基金份额相对应的基金代码进行申购。由于基金费用收取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并公告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以及不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根据基金实际运作情况，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调整基金份额类别设置、对基金份额分类办法及规则进行调整、变更收费方式或者停止现有基金份额的销售等，此项调整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须提前公告。

二、基金份额的相关费用

1、本基金A类、C类和D类基金份额适用相同的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

2、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设置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50万	0.80%
50万≤M＜200万	0.50%
200万≤M＜500万	0.30%
M≥500万	1000元/笔

（注：M：申购金额；单位：元）

3、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其中，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其他投资者所收取的赎回费中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归入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D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费率设置如下：

持续持有期（Y）	赎回费率
Y＜7天	1.50%
Y≥7天	0

4、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三、申购、赎回和转换的数额限制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和转换的数额限制与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和转换的数额限制一致。

四、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适用的销售机构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以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为准。

五、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订

为确保中信保诚稳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D类基金份额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并根据实际情况更新基金托管人的基本信息，具体修订内容见附件。

本次本基金增加D类基金份额并据此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作出的修订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也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变化，属于基金合同约定的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情形。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将在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中作相应调整。

投资者可访问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iticprufunds.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咨询相关情况。

本公司于本公告日在网站上同时公布经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涉及前述内容的，将一并修改，并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增加D类基金份额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及相关法律文件。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和本金安全。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上述基金表现的保证。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人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基金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附件1：《中信保诚稳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修改前内容	修改后内容
第二部分 释义	54、A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费、申购费，在投资者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并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或简称“A类份额”	54、A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费/申购费，在投资者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并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或简称“A类份额”、“D类份额”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八、基金份额的类别 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赎回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A、C两类。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费、申购费，在投资者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并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对持有期限少于30日的本类别基金份额的赎回收取赎回费，且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基金份额。 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八、基金份额的类别 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赎回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A、C、D三类。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费/申购费，在投资者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并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对持有期限少于30日的本类别基金份额的赎回收取赎回费，且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基金份额。 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收取申购费，本基金C类、E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 4、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收取申购费，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 … 6、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A类份额、C类份额和E类份额的申购份额具体的计算方法、赎回费率、赎回金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收取申购费，本基金C类、E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 4、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收取申购费，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 … 6、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A类份额、C类份额和D类份额的申购份额具体的计算方法、赎回费率、赎回金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简况 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6-30层、32-42层 法定代表人：朱鹤新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简况 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6-30层、32-42层 法定代表人：方合英
第十四部分 基金资产估值	四、估值程序 1、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该类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精确到0.0001元，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四、估值程序 1、各类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该类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精确到0.0001元，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十四部分 基金资产估值	五、估值错误的处理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将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准确性、及时性。当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4位以内(含第4位)发生估值错误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五、估值错误的处理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将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准确性、及时性。当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4位以内(含第4位)发生估值错误时，视为该类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 3、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1%。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 3、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1%。
第十六部分 基金的收益与分配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 3、同一类别内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 3、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在费用收取上不同将导致在可供分配利润上有所不同；同一类别内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第十八部分 基金的信息披露	（四）基金净值信息 …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四）基金净值信息 …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第十八部分 基金的信息披露	（七）临时报告 … 16、基金份额净值估值错误达基金份额净值百分之零点五；	（七）临时报告 … 16、某一类基金份额净值估值错误达该类基金份额净值百分之零点五；
第十九部分 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	五、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各类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五、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各类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附件2：《中信保诚稳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修改前内容	修改后内容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鹤新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方合英
第一条 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1.2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6-30层、32-42层 法定代表人：朱鹤新	1.2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6-30层、32-42层 法定代表人：方合英
第八条 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和会计核算	8.1.1基金资产净值是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负债后的净资产值。基金份额净值是指计算日该类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该计算日该类基金份额总份额后的数值。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8.1.2基金管理人应每工作日对基金资产估值。估值原则应符合基金合同、《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用于基金信息披露的基金净值信息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计算，基金托管人复核，基金管理人应于每个工作日交易结束后计算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并以双方认可的方式发送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对净值计算结果复核后以双方认可的方式发送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对基金净值予以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8.1.1基金资产净值是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负债后的净资产值。各类基金份额净值是指计算日该类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该计算日该类基金份额总份额后的数值。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8.1.2基金管理人应每工作日对基金资产估值。估值原则应符合基金合同、《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用于基金信息披露的基金净值信息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计算，基金托管人复核，基金管理人应于每个工作日交易结束后计算当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并以双方认可的方式发送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对净值计算结果复核后以双方认可的方式发送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对基金净值予以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第九条 基金收益分配	9.3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 （3）同一类别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9.3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 （3）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在费用收取上不同将导致在可供分配利润上有所不同；同一类别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第十一条 基金费用	11.3 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1%。	11.3 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1%。
第十六条 基金托管协议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	16.2A基金财产按下列顺序清偿：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16.2A基金财产按下列顺序清偿：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各类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证券代码：603360　　证券简称：百傲化学　　公告编号：2024-067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大连百傲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 投资金额：1,000万元人民币
- 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尚需市场监管部门的核准登记，能否通过相关核准以及最终通过核准的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拟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相关业务尚未开展，未来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市场需求变化、行业竞争加剧、技术研发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等，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及发展需要，优化结构，控制风险，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出资1,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用于未来在半导体行业进一步投资。

（二）对外投资的决策与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4年11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会议应到会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大连百傲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刘宪武

住所：大连市中山区港东街12号11层1号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100%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上注册登记信息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为了满足公司未来对苏州芯慧联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芯慧联新（苏州）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进行进一步股权投资的需要，继续扩大公司在半导体材料、耗材、设备等领域的战略布局，加大和提升公司在半导体领域的市场竞争力，以最终实现公司长远规划与业务发展目标。设立全资子公司在现阶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上述全资子公司设立后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本次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尚需市场监管部门的核准登记，能否通过相关核准以及最终通过核准的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拟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相关业务尚未开展，未来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市场需求变化、行业竞争加剧、技术研发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等，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

特此公告。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6日

中银证券安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二〇二四年第一次收益分配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银证券安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证券安誉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495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3月2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银证券安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银证券安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4年11月14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银证券安誉债券A	中银证券安誉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956	004957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119	2.1092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008896582.17	582135.73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2	0.22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4年度的第1次分红	

注：本次收益分配方案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后已由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4年11月27日
除息日	2024年11月27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年11月28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确定日为2024年11月27日，该部分基金份额将于2024年11月28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2024年11月29日起办理该部分基金的查询、赎回等业务。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规定，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 权益登记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最终分红方式以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3.3投资者通过任一销售机构按基金交易代码提交的分红方式变更申请，只对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的基金份额有效，并不改变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投资者希望变更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需按基金交易代码通过各销售机构交易账户逐一提交变更分红方式的业务申请。

3.4投资者可通过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bocifunds.com）或客户服务电话（956026 /400-620-8888（免长途通话费）选择6公募基金业务转人工）查询分红方式是否正确。本次分红方式将以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3.5风险提示

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至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份额净值仍有可能低于面值。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环球精选价值证券投资基金于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及节后恢复基金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环球精选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环球精选混合(QDII)	
基金主代码	519696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环球精选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环球精选价值证